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处理区内外群众和境外人士给区委、区政府的来信、来电，接待群众来访。

2.承办中央、省、市领导机关及所属部门、单位和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交办、转办的有关信访事项。根据领导同志有关批

示意见，督促检查同级有关部门、下级机关及企事业单位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工作。

3.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

4.检查、指导乡镇街道、机关各部门、企事业单位的信访工作。

5.调查处理信访老户和重要信访案件，配合基层做好群众集访的矛盾化解工作。

6.负责人民建议的征集，提高信访工作质量，开展信访干部培训和宣传工作。

7.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和接待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

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本级。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年，我区信访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信访工作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强化工作责任，提高队伍素质，不断提高信访工作水平，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1.深化“人民满意窗口”建设工作。把“最多访一次”与“人民满意窗口”建设紧密结合，以新时代“枫桥经验”为引领，创建“人民满意窗口”为载体，坚持内抓服务、外树形象，打造便民化服务平台，严格标准化接访流程，营造亲情化服务氛围。创新开展网上信访人民满意窗口创建工作，提升信访主渠道工作质效，着力解决量高质低，重程序办理轻实体化解的问题。

2.完善源头治理机制。充分发挥基层网格化社会治理平台优势，推动多元化解方式融合发展，深入整合非诉讼纠纷解决力量，完善落实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机制，把决策过程变成尊重民意、化解民忧、维护民利的过程，从源头上防止矛盾风

险产生。坚持和发展天宁版“枫桥经验”，鼓励和引导基层进一步创新群众工作方法，提升基层解决信访问题的能力。

3.强化信访工作责任落实。聚焦年度重点工作，严格落实领导包案化解制度，切实把力量资源集中到解决突出问题上，积极探索引入律师、公检法业务骨干等专业人士和主要领域骨干力量参与信访案件，特别是涉法涉诉类案件办理，寻找信访化解渠道新突破口。

第二部分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0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5.2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5.58	本年支出合计	335.5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35.58	支出总计	335.58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35.58	一、本年支出	335.5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0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5.2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35.58	支 出 总 计	335.5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335.58	265.58	240.98	24.60	7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74	212.74		212.7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2.74	212.74		212.74	
2010308	信访事务	212.74	212.74		212.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1	20.61	2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1	20.61	2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4	13.74	13.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7	6.87	6.8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03	7.03	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3	7.03	7.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	2.45	2.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	1.74	1.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2	2.82	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20	95.20	95.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20	95.20	95.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6	30.06	30.06		
2210202	提租补贴	65.14	65.14	65.14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65.58	240.98	24.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57	240.57	
30101	基本工资	40.74	40.74	
30102	津贴补贴	136.87	136.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4	13.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7	6.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1	4.2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2	2.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0.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6	30.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0	4.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0		24.60
30201	办公费	7.82		7.82
30206	电费	1.80		1.80
30211	差旅费	5.28		5.28
30215	会议费	0.40		0.4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0.42
30228	工会经费	1.58		1.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0		6.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1	0.4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1	0.41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335.57	265.57	240.97	24.60	7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74	212.74		212.7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2.74	212.74		212.74	
2010308	信访事务	212.74	212.74		212.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1	20.61	2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1	20.61	2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4	13.74	13.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7	6.87	6.8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02	7.02	7.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2	7.02	7.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	2.44	2.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	1.74	1.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2	2.82	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20	95.20	95.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20	95.20	95.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6	30.06	30.06		
2210202	提租补贴	65.14	65.14	65.14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65.57	240.97	24.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56	240.56	
30101	基本工资	40.74	40.74	
30102	津贴补贴	136.87	136.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4	13.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7	6.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2	4.2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0	2.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0.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6	30.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0	4.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0		24.60
30201	办公费	7.82		7.82
30206	电费	1.80		1.80
30211	差旅费	5.28		5.28
30215	会议费	0.40		0.4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0.42
30228	工会经费	1.58		1.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0		6.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1	0.4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1	0.41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42	0.00	0.00	0.00	0.00	0.42	0.40	1.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4.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0
30201	办公费	7.82
30206	电费	1.80
30211	差旅费	5.28
30215	会议费	0.4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30228	工会经费	1.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0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35.5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41.22 万元，增长 72.6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35.5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35.5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5.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22 万元，增长 72.6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

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335.5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35.58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2.7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信访事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99.91 万元，增长 88.5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6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和职业年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0.31 万元，减少 1.48%。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7.04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障。与上年相比增加 1.74 万元，增长 32.83%。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95.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以及租金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4.58 万元，增长 57.04%。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收入预算合计 335.5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35.5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5.58 万元，占 1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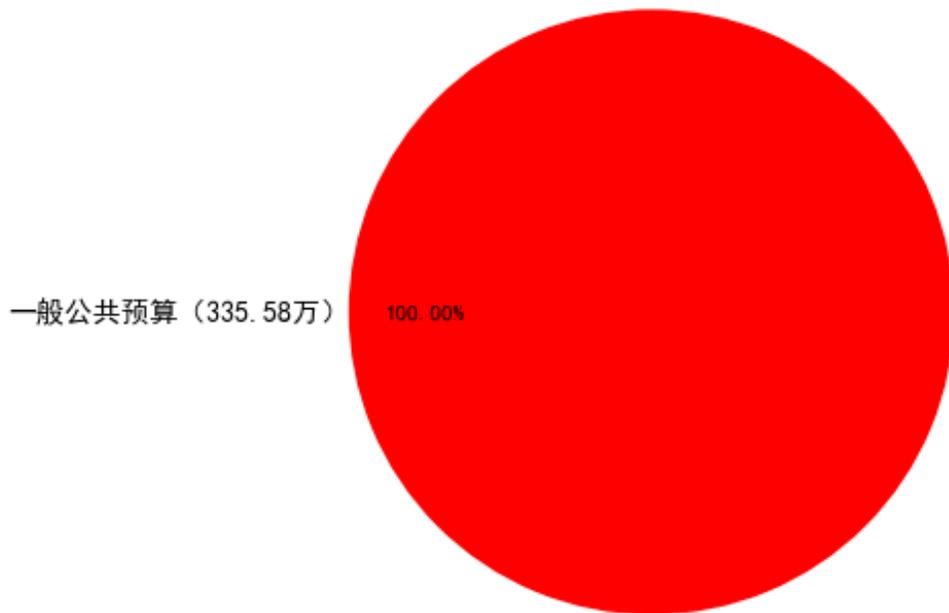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支出预算合计 335.5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65.58 万元，占 79.14%；

项目支出 70 万元，占 20.8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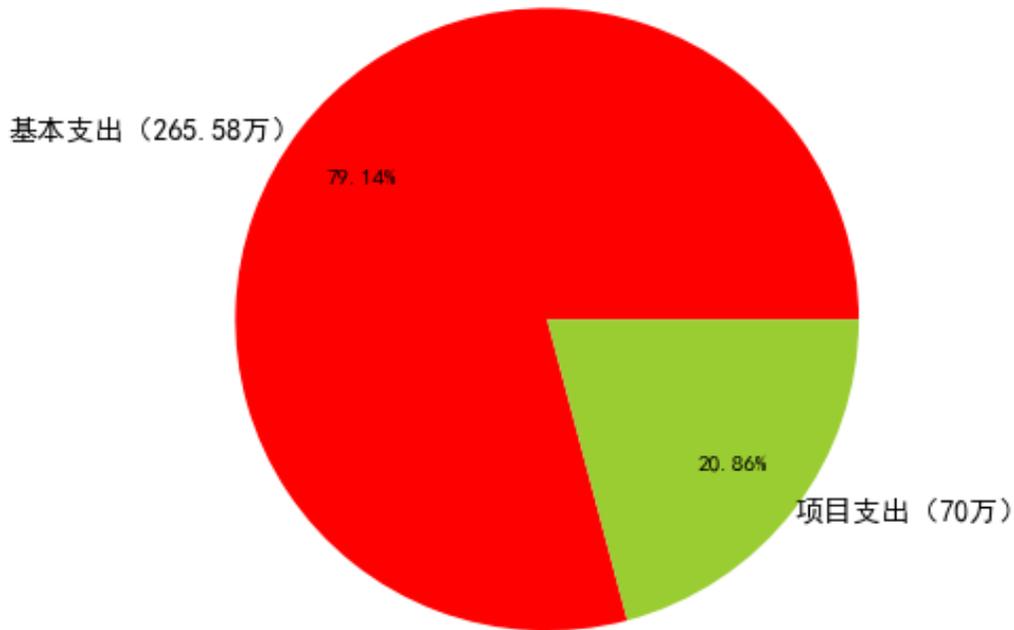


图 2：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5.5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1.22 万元，增长 72.6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35.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22 万元，增长 72.66%。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 212.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9.91 万元，增长 88.55%。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3.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3 万元，增长 31.99%。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6.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6 万元，增长 31.86%。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5 万元，增长 2.08%。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6 万元，增长 123.08%。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2.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7 万元，增长 33.02%。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0.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92 万元，增长 57.05%。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65.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67 万元，增长 57.08%。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5.5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0.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0.74 万元、津贴补贴 136.8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8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万元、住房公积金 30.0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1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82 万元、电费 1.8 万元、差旅费 5.28 万元、会议费 0.4 万元、培训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2 万元、工会经费 1.5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35.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21 万元，增长

72.65%。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5.5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0.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0.74 万元、津贴补贴 136.8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8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万元、住房公积金 30.0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1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82 万元、电费 1.8 万元、差旅费 5.28 万元、会议费 0.4 万元、培训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2 万元、工会经费 1.5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3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4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4.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信访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6 万元，增长 25.9%。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费减少。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75 万元，其中：拟采

购货物支出 2.7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335.58 万元；本部门单位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70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